

大连市港口与口岸局

关于举办大连口岸中国（辽宁）国际贸易 单一窗口及提升跨境贸易便利化 培训会议通知

各有关企业：

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要求，根据海关总署、国家口岸办提升跨境贸易便利化推进会议精神，进一步优化跨境贸易营商环境，推进中国（辽宁）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关检融合统一申报及税费支付、船舶申报、空运舱单在大连口岸的全面应用，大连口岸将于7月17日举办中国（辽宁）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及提升跨境贸易便利化培训会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培训时间

7月17日（周二）全天，上午8:30-12:00；下午13:00-16:30。

二、培训地点

南山花园酒店二楼多功能厅

（中山区枫林街56号，电话82715555）

三、参会人员

1. 省口岸办、大连市港口与口岸局、大连海关（原辽宁出入境检验检疫局）、辽宁海事局、大连边防检查站、大连

报关协会、辽宁电子口岸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负责人；

2. 外贸企业、报关（报检）代理、船代、货代公司、大连报关协会会员企业相关负责人，各企业可根据涉及到的培训内容按会议日程时间参加培训。

四、培训内容

1. 《进一步优化跨境贸易营商环境提升便利化水平的若干政策》宣贯

2. 中国（辽宁）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关检融合统一申报培训

3. 中国（辽宁）国际贸易单一窗口税费支付、船舶申报、空运舱单申报培训

五、会议日程

培训会由大连市港口与口岸局口岸处处长黄建辉主持

上午（8:30-12:00）：

1. 黄建辉处长宣读《进一步优化跨境贸易营商环境提升便利化水平的若干政策》（约 10 分钟）；

2. 大连海关统计处孙睿科长对海关总署 60 号、61 号公告政策宣贯及培训（8:40-10:00）；

3. 大连海关（中国电子口岸数据中心大连分中心）“单一窗口”关检融合统一申报业务培训（10:00-11:30）；

4. 海关会同辽电答疑（11:30-12:00）；

下午（13:00-16:30）：

5. “单一窗口”税费支付业务培训答疑(13:00-14:45);
6. “单一窗口”船舶申报业务培训答疑(15:00-16:00);
7. “单一窗口”空运舱单业务培训答疑(16:00-16:30)。

六、培训要求

1. 参加培训的人员，需携带手提电脑（WIN7 系统，谷歌 26 或 IE11 以上版本），培训现场可以在模拟环境下使用国际贸易“单一窗口”系统进行申报业务操作。

2. 请参会企业于 7 月 16 日中午前将参会人员名单反馈至大连市港口与口岸局，并保证参会人数。

联系人：王继晶 电话：13478489724

孙非晗 电话：15840932583

大连市港口与口岸局

2018 年 7 月 13 日